



隱蔽社群援助基金 申請須知

1. 簡介：

由葉志成先生捐助並成立慈善基金，訓誨與鼓勵下一代，子子孫孫身體力行，慈善作事業，世代延續。本基金會有見香港的貧富差距愈來愈大，寄望能幫助弱勢社群，改善其生活質素。更甚的，當中部分長期自我隱蔽於家中，缺乏他人的關懷問候，因此本基金會祈能找出極待援手的隱蔽對象，因應對方實際所需，而提供切身的資助。

2. 理念：

走訪社區，入戶探訪，切身關懷，送上溫暖。

3. 目的：

為困乏而有特別需要的人士，尤其是未能取得政府或其他慈善基金援助的，提供直接實物或服務援助。本基金會不會考慮任何形式的現金援助。

4. 申請資格：（申請人如與家人同住，便須以家庭為單位提出申請及計算經濟狀況）

- (i) 低收入家庭；或
- (ii) 遇經濟困難的長者(65 歲或以上)；及
- (iii) 香港居民，並取得香港居民身分不少於一年。

5. 援助金額

- (i) 申請人可就下列各項援助範圍，提出申請資助。
- (ii) 申請人援助金額上限為港幣壹萬元。

經濟狀況註解*：

- (i) 低收入家庭：根據政府最新公佈之每月家庭入息，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的入息總額，不超過適用於其家庭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之 50%。
- (ii) 家庭入息：住戶入息包括：工資、提供服務的報酬、業務盈利、租金收入等。
- (iii) 遇經濟困難的長者：申請人或同住二人均為 65 歲或以上，其資產淨值不多於政府普通長者生活津貼收入資產值上限。



6. 提供援助項目：

支援項目	範疇
滅蟲服務	受到嚴重蟲患困擾，需要安排滅蟲服務，每個單位約港幣叁仟元
醫療援助	復康用具、輪椅、助聽器、安裝假牙或其他經醫護人員推薦之用品 (援助只屬暫時性，如需要長期購買使用之藥物、服務，則須再作個別考慮)
其他需要	資助按個別恩恤情況而批准之其他特別用途
家居援助	改裝或添置設施、購買日常必需的傢俱或電器等 (只考慮迫切影響生活之物品，本基金會安排二手傢俱轉贈/ 購買)

7. 申請及處理程序：

- a. 申請必須由註冊社工擔任轉介人，須要對申請人作評估，並跟進完成整個申請程序。
- b. 轉介人清楚掌握申請人需要迫切援助，並協助其填妥<申請表>(ICSCF-F-002)，並核實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、家庭背景資料及其他相關資料。
- c. 轉介人及覆檢人須分別簽署申請表，及機構蓋章以證明申核實申請表上的資料無誤。
- d. 請將申請表正本連同申請人身份證副本、家庭資產證明，以及報價文件，郵寄或電郵至「葉志成慈善基金 辦事處」。轉介機構應將申請表副本存檔。本基金會收齊文件後與轉介人聯絡，以了解申請人之情況。
- e. 本基金會可向申請人要求提供補充資料，逾期補交文件，其申請將作棄權論。
- f. 申請人如有申請或接受其他經濟援助，包括捐款、緊急基金，必須在申請表上清楚列明。
- g. 申請人須同意本基金會在有需要的情況下，安排職員進行家訪，以全面了解其狀況。
- h. 本基金會於審批後將結果通知轉介機構，獲批核之申請，款項將以下述方法支付：
 - (i) **轉介人可先墊支購買項目**，把正本收據寄回本基金會以支票方式發放款項。
 - (ii) **申請人可提供購買項目的公司報價單及發票**，本會將發出支票寄予該公司以購買項目，收據正本須於收款後一個月內交回本基金辦事處。
- i. 本基金會**不考慮**在申請前已支付的開支，申請人必須在批出款項後使用撥款。
- j. 本基金會保留最後決定權，並可隨時終止及取消任何申請。
- k. 本基金會可根據上述的原則，在申請表訂定更詳細、具體的申請及處理程序。
- l. 如發現申請人有虛報資料或濫用基金情況，本基金會保留追究的權利，並可拒絕接受申請人及其家庭日後的基金申請。

查詢及聯絡方法

如對以上資料有任何查詢，歡迎透過以下方法聯絡本基金會辦事處

地址：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77-79 號富通大廈 27 樓

電話：2881-6767

傳真：2881-6713

電郵：tommy.chow@ipchishingfoundation.org